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场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0.30 亿元。广场公司累计为公司担保余额为 30.04 亿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情况如下：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余额 95,845.44 万元，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的余额 315,437.83 万元，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的余额 50,000.00 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 本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 0.30 亿元保证担保的事项在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的授权额度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宁波市政府中山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场公司”）权属范围内部分国有土地合计 1368.40 平方米列入政府拆迁范围，因政府回收该部分土地，相关房产证需要重新办理，导致本公司已与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以下称工商银行）签订《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相关的《最高额抵押合同》（2009 年余姚（抵）字 0120 号），需注销原抵押他项权利，在权证重新办理期间，广场公司同意为公司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2016 年 8 月 2 日，广场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余姚（保）字第 003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土地回收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 2016-011 号公告《宁波富达关于

天一广场部分国有土地被收回并获补偿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4.45 亿元,注册地址:余姚市阳明西路 355 号,法定代表人:庄立峰,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家用电力器具、电机、文具、鞋帽、工艺品、水暖管件、塑料制品、模具、金属制品、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除尘设备、环卫车辆配件、针织品、编织品及其制品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家电维修;计算机产品设计;自来水生产(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77.56 亿元,负债总额 145.57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35.94 亿元,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9.09 亿元,长期借款 29.86 亿元,资产负债率 81.98%。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7.46 亿元,净利润- 11.58 亿元。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69.27 亿元,负债总额 134.57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28.14 亿元,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5.66 亿元,长期借款 37.99 亿元,资产负债率 79.50%。2016 年 1-3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5.96 亿元,净利润 2.30 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 0.30 亿元保证担保的事项在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的授权额度内。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为保证《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39013100-2009 年(余姚)字 0412 号]履行,2016 年 8 月 2 日,广场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余姚(保)字第 003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因宁波市政府中山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建设需要,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权属范围内土地权证号为甬国用(2008)第 0101966 号国有土地(位于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188,190 号,碶闸街 170-186 号(双号),棋杆巷 37,41,63,42,52,56,58,62,74 号)的部分土地面积被列入政府拆迁范围。经协商一致,自未被列入政府拆迁范围的土地证及相应房产证抵押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分行并办理合法有效的抵押登记手续之日起,本笔最高额保证合同自动失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情况如下：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余额 95,845.44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8.98%；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的余额 315,437.83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8.30%；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的余额 50,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34%。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4 日